



## 自评打分表（A类规划）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	1. 扩容 (20分)	1.1办学定 位(2分)	1.1.1专业设置与 区域重点产业匹配 度(单位: %, 2分)	指符合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并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数占当年招生专业总数的比例。区域的界定要与学校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相匹配, 重点产业以政府机关发布的规划或调研报告等文件为准。各专业是否属于与区域重点产业直接对接专业, 由专家根据学校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予以认定。	$\geq 95\%$ , 得2分; $< 95\%$ 但 $\geq 90\%$ , 得1.5分; $< 90\%$ 但 $\geq 85\%$ , 得1分; $< 85\%$ , 不得分。	2	1.1.1-0 2021年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度报告 1.1.1-1 佛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1.1.1-2 佛山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六大工程”行动方案的通知 1.1.1-3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1.1.1-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十四五”专业建设规划 1.1.1-5 专业设置与区域重点产业匹配情况表
2		1.2学位增 量(13分)	1.2.1普通高职招 生人数增长情况 (6分)	年度未增加的, 不得分。年度增加的, 由专家根据学校性质(公办或民办)、招生增长率、招生增加人数等, 综合判断给分。招生人数指的是实际报到人数。	定性评价	2	1.2.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实际报到明细表 1.2.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0年实际报到明细表
3			1.2.2高职扩招学 生分类招生培养情 况(5分)	高职扩招学生包括: 高职专业学院学生和扩招专项行动招收的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等社会人员, 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指的是: 根据生源情况, 制定和实施针对性、适应性和实效性强的人才培养方案, 开展分层、分类培养, 确保人才培养质量不降低。	定性评价	5	1.2.2-0 2021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培养情况报告 1.2.2-1 2021年高职扩招学生分类招生明细表 1.2.2-2 2021年高职扩招录取名单(社会人员学历提升计划) 1.2.2-3 2021年高职扩招(社会人员学历提升计划)报到学生信息(213人) 1.2.2-4 2021年高职扩招(社会人员学历提升计划)报名信息表
4			1.2.3中职生源占 普通高职招生数比 例(单位: %, 2分)	招生数为实际报到数。	$\geq 30\%$ , 得2分; $< 30\%$ 但 $\geq 25\%$ , 得1.5分; $< 25\%$ 但 $\geq 20\%$ , 得1分; $< 20\%$ , 不得分。	2	1.2.3-1 2021年高中和中职生源实际报到明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5		1.3办学条件(2分)	1.3.1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单位:元,2分)		达到教育部规定的合格要求,得1分。其中,综合、师范、民族、工科、农林、医学类院校达4000元/生,财经、政法、体育、艺术类院校达3000元/生。每高于合格要求500元/生,增加0.2分,最高得2分;每少于合格要求500元/生,减少0.2分,最低得0分。	2	1.3.1-1 2021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明细表 1.3.1-2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不包括高职扩招专项行动实际招生专业数) 1.3.1-3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成人专科分专业学生数)
6		1.4中高本协同培养(3分)	1.4.1高职本科协同育人(3分)		定性评价	3	1.4.1-0 2021年高职本科协同育人试点报告 1.4.1-1 2021年专本协同育人试点录取新生成绩单(现代物流管理、物联网应用技术、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1.4.1-2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高职院校与本科高校协同育人试点工作的通知 1.4.1-3 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项目试点工作方案(以酒店管理专业为例) 1.4.1-4 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人才培养方案(以酒店管理专业为例)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7	2. 提质 (45分)	2.1体制机制改革 (5分)	2.1.1办学体制机制建设与改革创新 (1分)	学校在综合办学管理、教育教学管理、学生管理、财务与后勤管理、校园安全管理、社会服务等方面积极探索体制机制改革与建设, 并成效显著。	定性评价	1	2.1.1-0 2021年年办学体制机制建设与改革创新报告 2.1.1-1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和落实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办学自主权推进一流高职院校建设的若干意见》(佛府函〔2019〕1号) 2.1.1-2 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设置本科层次职业学校申报纳入广东省高校设置“十四五”规划的函》 2.1.1-3 中共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调整设置学校内设机构的通知(佛职院字〔2021〕33号) 2.1.1-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调整编外人员部分工资发放标准的通知(佛职院字〔2021〕121号) 2.1.1-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佛职院字〔2021〕28号) 2.1.1-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印发《关于制订2021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的通知 2.1.1-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制订2021级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佛职院字〔2021〕25号) 2.1.1-8 全国优秀易班共建高校荣誉证书 2.1.1-9 全国优秀易班共建案例荣誉证书 2.1.1-10 广东高校十佳易班发展中心荣誉证书 2.1.1-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校外教学点招生及教学管理激励办法(佛职院字〔2021〕38号) 2.1.1-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管理办法(佛职院字〔2021〕76号) 2.1.1-13 “国家示范职教集团(联盟)”牌匾 2.1.1-14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牌匾
8			2.1.2二级院系管理体制变革 (1分)	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开展二级学院改革, 向二级院系下放人、财、事权。	定性评价	1	2.1.2-0 2021年二级院系管理体制变革报告 2.1.2-1 《中共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校院系三级管理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 2.1.2-2 各二级学院绩效考核与分配细则 2.1.2-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2021年二级学院工作考核目标》的通知 2.1.2-4 《关于各二级学院下设教学机构行政管理人员任职的通知》 2.1.2-5 试点二级学院制度汇编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9			2.1.3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改革（1分）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教职工绩效考核制度，制定并实施以业绩贡献为基础、以目标管理和目标考核为重点、符合高职教育特点的绩效工资制度，将教职工的工资收入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等直接挂钩，多劳多得、优绩优酬；深化教师职称制度和突出“双师型”导向的教师考核评价改革，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机制健全完善，破除“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唯身份、唯奖项”的顽瘴痼疾。	定性评价	1	2.1.3-0 2021年人事制度和绩效工资制度改革报告 2.1.3-1 《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试行）》 2.1.3-2 《关于开展师德师风专题教育的通知》 2.1.3-3 《高层次人才引进及管理实施办法》 2.1.3-4 《编制外高层次人才年薪制聘用管理办法（试行）》 2.1.3-5 2021年引进高层次人才公告 2.1.3-6 《关于调整编外人员部分工资发放标准的通知》 2.1.3-7 《关于调整岗位设置方案的报告》 2.1.3-8 关于上报《职称评审办法（2021年修订）》备案的报告 2.1.3-9 《关于成立2021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机构的通知》 2.1.3-10 绩效工资制度实施情况报告（2021年） 2.1.3-11 《关于开展2020年度教职工岗位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 2.1.3-12 《2021年中层干部换届实施方案》 2.1.3-13 《2021年副科级干部调整选任实施方案》
10			2.1.4学分制管理制度改革（1分）	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建立健全选课制、导师制、学分计量制、学分绩点制、补考重修制、主辅修制、学分互认制等，实行弹性学制，参与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试点，开展学分制管理改革。	定性评价	1	2.1.4-0 《2021年学分制管理制度改革报告》 2.1.4-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教学改革实施方案》 2.1.4-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实施细则（修订）》 2.1.4-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分制选课管理办法（修订）》 2.1.4-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课程重修管理办法（修订）》 2.1.4-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任选课管理办法（修订）》 2.1.4-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辅修专业管理办法（修订）》 2.1.4-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暂行规定》 2.1.4-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实施细则》 2.1.4-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制订2021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1			2.1.5建立健全专业结构调整优化机制（1分）	根据办学定位和服务面向，围绕区域产业发展和行业需求，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和预警、退出机制，优化调整专业结构，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定性评价	1	2.1.5-0 2021年专业结构调整优化报告 2.1.5-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公布2019年校级高水平专业群立项名单的通知（佛职院字〔2019〕157号） 2.1.5-2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第一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9号） 2.1.5-3 2021级三年制人才培养方案（以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为例） 2.1.5-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高职扩招录取情况的报告 2.1.5-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专业目录及招生情况 2.1.5-6 普通高等学校设置国家控制的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申请（以氢能技术应用专业为例） 2.1.5-7 专业人才需求调研报告（以氢能技术应用专业为例）
12		2.2教学改革与管理（7分）	2.2.1高水平专业群建设（3分）	国家、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情况。	定性评价	3	2.2.1-0 《2020年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报告》 2.2.1-1 高水平专业群明细表 2.2.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公布2019年校级高水平专业群立项名单的通知（佛职院字〔2019〕157号） 2.2.1-3 关于第一批省高职院校高水平专业群立项名单的公示 2.2.1-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关于制订2020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的通知 2.2.1-5 高水平专业群专业教学资源库一览表 2.2.1-6 高水平专业群2020年新增实训室情况一览表 2.2.1-7 高水平专业群2020年企业技术服务情况一览表
13			2.2.2“学历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1分）	参与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有关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课程教学，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定性评价	1	2.2.2-0 2021年“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报告 2.2.2-1 关于成立1+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2.2-2 2021年“1+X”证书试点明细表 2.2.2-3 2021年面向社会开展“1+X”证书培训人数 2.2.2-4 2021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平台审核结果截图 2.2.2-5 2021级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2.2-6 2021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师资培训情况一览表 2.2.2-7 2021年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费用支出一览表 2.2.2-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细则》的通知（佛职院字〔2020〕56号）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4			2.2.3创新创业教育（1分）	创新创业教育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健全，硬件设施完备。提高创新创业师资队伍素质，大力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增强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双创教育成效明显。	定性评价	1	2.2.3-0 2021年创新创业教育专题总结报告 2.2.3-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2.2.3-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实施方案》 2.2.3-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激励办法》 2.2.3-4 2021年佛山市促进高校科技成果服务产业发展扶持项目立项清单（佛职院-市内高校创业学院项目1个） 2.2.3-5 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材料 2.2.3-6 清水街众创空间规划设计材料 2.2.3-7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同意我校启动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建设的函 2.2.3-8 2021年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分赛获奖名单（佛职院-银奖1项、铜奖4项） 2.2.3-9 2021年第十六届“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名单（佛职院-一等奖1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 2.2.3-10 《青春梦想，一起创享——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季”活动实施方案》 2.2.3-11 2021年“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材料 2.2.3-12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2021年度文化艺术职业教育和旅游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入选项目名单（佛职院-大学生团队实践扶持项目1个） 2.2.3-13 2021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材料 2.2.3-14 2021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立项项目名单（佛职院-一般项目7个）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5			2.2.4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1分)	坚持“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工作方针，建立“自定目标、自立标准、自主实施、自我诊断与改进”的自主循环提升保证体系和可持续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创新发展能力。	定性评价	1	2.2.4-0 2021年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专题总结报告 2.2.4-1 关于印发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二级学院工作考核目标》的通知 2.2.4-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 2.2.4-3 领导干部常态化督查课堂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工作制度 2.2.4-4 关于印发《佛山职业技术学院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督导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2.2.4-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教学事故和过失认定与处理办法(修订) 2.2.4-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2) 2.2.4-7 关于成立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委员会的通知 2.2.4-8 关于公布第二批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省级试点院校的通知 2.2.4-9 教学质量管理及项目验收平台项目合同书 2.2.4-10 学校入选省级和国家质量年度报告案例 2.2.4-11 学校督导办公室工作责任流程图
16			2.2.5线上开设课程数占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比例(单位:%，1分)	“教学计划内课程总数”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开设的课程总量，按学年填报，须与“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一致。其中，“线上开设课程数”指按照教学大纲要求，拥有数字化教学资源，通过学校网络教学平台开展授课、答疑、讨论以及提交作业和下载课件等基本教学活动的网络课程门数；建有课程网站但不完全符合上述条件的课程，不能计入线上开设课程。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	2.2.5-1 2020-2021学年各专业教学计划内课程(源自数据平台7.2表) 2.2.5-2 2020-2021学年各专业线上课程一览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7		2.3产教融合(9分)	2.3.1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改革(1.5分)	探索建立政校行企共同参与的高职院校董事会或理事会,建设校企命运共同体,形成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紧密型合作办学体制机制。	定性评价	1.5	2.3.1-0 2021年校企合作体制机制改革情况报告 2.3.1-1 成立家政服务业校企合作共同体大会 2.3.1-2 成立文旅创意业校企合作共同体大会 2.3.1-3 扬帆筑梦,携梦前行——2021级现代学徒制开班仪式 2.3.1-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国增班正式开班 探索产教融合“新路径” 2.3.1-5 可口可乐装瓶商生产(东莞)有限公司校园宣讲会圆满结束 2.3.1-6 2022届长安福特校园双选会成功举办 2.3.1-7 我校成功举办广东省职业院校学生专项技能大赛“货运代理”赛项 2.3.1-8 2021年两个国家级育训平台喜获立项 学校标志性成果再添新彩 2.3.1-9 2021年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共建情况 2.3.1-10 2021年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师资共建情况 2.3.1-11 2021年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共建情况 2.3.1-12 2021年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教材共建情况
18			2.3.2合作平台建设(2分)	政校行企深度融合,联合办学,共同投入资金、设备和人力资源组建职教集团或产教融合联盟,推进实体化运作;政校行企合作共建各类技术研发机构、培训中心、创新中心、实训基地等平台,并取得实质性成效;行业企业加大对学校的投入,在学校或企业设立产业学院,协同招生培养;校企协同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并取得实质性成效。	定性评价	2	2.3.2-0 2021年合作平台建设报告 2.3.2-1 职教集团(联盟)共同体名单及学校牵头成立共同体名单一览表 2.3.2-2 2021年学校新增市级以上技术研发机构一览表 2.3.2-3 学校市级以上培训平台一览表 2.3.2-4 恒洁卫浴人才培养基地在我校成立 2.3.2-5 我院“氢能技术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成为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建设项目 2.3.2-6 2021年学校产业学院一览表 2.3.2-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与禅城区人民政府、佛山保险业协会共建的“现代保险营销产业学院”正式签约 2.3.2-8 与佛职院有合作的广东省第一批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 2.3.2-9 政校企协力,持续推进海尔卡奥斯工业互联网平台在三水落地建设 2.3.2-10 江苏徐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合作协议 2.3.2-11 我校获首批教师企业流动站试点建设单位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19			2.3.3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单位：万元，1.5分）	“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指企业为学校提供的实践教学设备（设备在学校，产权属企业，学校有使用权）的总资产值。按照企业采购原值计算。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得1.5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5	2.3.3-1 2021年企业提供的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值明细表 2.3.3-2 企业提供校内实践教学设备协议书
20			2.3.4企业订单学生所占比例（单位：% ，1.5分）	“企业订单学生所占比例”指学校接受企业订单（指用人单位与学校签订合同约定相关就业和服务年限的订单）学生人数占可开展企业订单专业全日制学生总数的比例。教育类等无法开展企业订单培养的专业学生可不纳入统计范围，学校提供相关说明，由考核专家决定是否采纳。本指标的企业是广义上的企业，实际上指的是用人单位。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得1.5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得1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得0.5分；<所在规划学校水平，不得分。	1.5	2.3.4-1 2021年企业订单学生明细表 2.3.4-2 2021年企业订单学生名单 2.3.4-3 2021年有普通高职在校生专业一览表 2.3.4-4 与企业合作协议
21			2.3.5现代学徒制试点（1.5分）	开展以“招生招工一体化、企业员工和学校学生双重身份、校企双主体育人、在岗培养与学校培养相结合”为基本特征的现代学徒制试点。	定性评价	1.5	2.3.5-0 2021年现代学徒制试点情况报告 2.3.5-1 2021年现代学徒制报名和录取情况（165人） 2.3.5-2 2021年现代学徒制报到情况（155人） 2.3.5-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省级以上现代学徒制试点在校生情况表（2019-2021） 2.3.5-4 2021年普通高职在校生数（含扩招） 2.3.5-5 2021级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以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为例）
22			2.3.6标准与资源开发（1分）	校企协同开发专业教学标准、岗位技能等级标准、课程标准和教材、数字化教学资源等，将行业、企业岗位需求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	定性评价	1	2.3.6-0 2021年校企合作共同开发标准与资源情况报告 2.3.6-1 学校课程教学“双导师制”实施情况一览表 2.3.6-2 2021级“校企双元、工学结合”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为例） 2.3.6-3 全国优秀教材获奖证书 2.3.6-4 2021年校企合作开发课程一览表 2.3.6-5 2021级校企合作开发课程标准（以PLC应用技术为例） 2.3.6-6 2021年学生技能大赛获奖一览表 2.3.6-7 2021年1+X证书通过情况一览表 2.3.6-8 专业教学资源库统计一览表 2.3.6-9 2021年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一览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23		2.4实践教学(3分)	2.4.1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单位:个,1分)	“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指学校校内实践(实习、实训)场所进行实践教学的工位数,即实践教学过程最基本的“做中学”单元数,按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1	2.4.1-1 2021年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明细表 2.4.1-2 2021年校内新增、改扩建实训室面积、工位明细表
24			2.4.2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超50%以上的专业占比(单位:% ,1分)	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超50%以上的专业占比=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比例超50%以上的专业数/全校总专业数。	≥95%,得1分; <95%但≥85%,得0.5分; <85%,不得分。	1	2.4.2-1 关于印发《关于制订2021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的通知 2.4.2-2 关于印发《关于制订2021级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原则性意见》的通知 2.4.2-3 2021级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为例) 2.4.2-4 2021级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数控技术专业为例) 2.4.2-5 校内实训基地一览表 2.4.2-6 校内实训室一览表 2.4.2-7 2021级各专业实践学时统计表 2.4.2-8 关于印发《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
25			2.4.3实习管理(1分)	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实习组织过程中的“五不要”、实习管理过程中的“无协议不实习”、学生权利保障“六不得”、工作岗位及工作时间“三不得”等要求;顶岗实习工作机制完善,管理规范,考核评价科学合理。	定性评价	1	2.4.3-0 2021年实习管理情况报告 2.4.3-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实习学生明细表 2.4.3-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管理细则 2.4.3-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顶岗实习三方(学校、企业、学生)协议(例) 2.4.3-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指导教师巡查记录表(例) 2.4.3-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学生实习报酬情况(例)
26		2.5师资队伍(10分)	2.5.1生师比(1.5分)	生师比=全日制在校学生数/教师总数;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聘请校外教师有效数,聘请校外教师有效数=聘请校外教师承担的教学总学时/校内专任教师人均教学学时数。	生师比达到教发〔2004〕2号规定要求,得1.5分。其中:综合、师范、工、农、林、语言、财经、政法院校达18:1;医学院校达16:1;体育、艺术院校达13:1。生师比每高1扣0.1分,最低得0分。	1.5	2.5.1-1 专任教师一览表(含姓名、教工号、院系、专业、2020-2021学年教学学时数等) 2.5.1-2 校外教师一览表(含姓名、教工号、单位、授课院系、专业、2020-2021学年教学学时数等) 2.5.1-3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4352表(教职工情况) 2.5.1-4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3324表续(普通专科分专业学生数,不含高职扩招专项实际招生学生数)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27			2.5.2“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占比（1.5分）	“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是指同时具备中级以上教师资格和行业能力资格，从事高职教育工作的校内专业课专任教师。	2019年达75%，2020-2021年达80%。达到年度要求得1分，每高于年度要求1%，增加0.2分，最高得1.5分；每低于年度要求1%，扣0.2分，最低得0分。	1	2.5.2-1 专业课专任教师一览表 2.5.2-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双师素质”教师认定与管理 办法及“双师型”教师认定名单
28			2.5.3三年以上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或实习实践经验的专业课专任教师比例（单位：% 1.5分）	累计值。	≥20%，可以得1分。低于20%，每低1%减0.2分，最低0分；高于20%，每高1%加0.1分，最高得1.5分。	1.5	2.5.3-1 专业课专任教师一览表
29			2.5.4年度到企业实践锻炼专任教师所占比例（单位：% 1.5分）		年度有10%的专任教师到企业实践，得1分。低于10%，每低1%减0.1分，最低0分；高于10%，每高1%加0.1分，最高得1.5分。其中，年度连续到企业实践3个月以上的，每5人另加0.1分，总分不超过1.5分。	1.5	2.5.4-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参加专业实践管理办法（修订）》（佛职院字[2018]131号） 2.5.4-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关于2021年暑期组织教师下企业实践的通知 2.5.4-3 关于公布2021年度暑期参加企业实践考核通过人员名单的通知 2.5.4-4 关于开展2020-2021学年教师全脱产下企业实践申报工作的通知 2.5.4-5 关于公布2020-2021学年全脱产下企业实践考核通过名单的通知 2.5.4-6 教师（代表）全脱产下企业实践成果 2.5.4-7 专任教师2021年下企业实践锻炼一览表
30			2.5.5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单位：% 1分）	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占比=企业兼职教师专业课课时/专业课总课时。	≥25%，可以得1分；低于25%，每低2%减0.1分，最低得0分。	1	2.5.5-1 2020-2021学年兼职教师教学工作量一览表 2.5.5-2 2020-2021学年专业课课时明细表 2.5.5-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课程教学“双导师制”管理办法（修订）
31			2.5.6教师队伍建设标志性成果（3分）	学校可列出本校过去一年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取得的标志性成果。成果包括：教师师德建设工作取得的成效；引进或入选国家级和省级高层次（技能）人才项目，教师队伍方面获得的荣誉，10名优秀教师案例，其他可以证明学校教师队伍水平的成果等。	定性评价	3	2.5.6-1 2021年教师队伍建设标志性成果一览表 2.5.6-2 2021年教师队伍建设标志性成果佐证材料 2.5.6-3 10名优秀教师案例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32		2.6人才培养质量（6分）	2.6.1应届毕业生当年创业率（单位：%、1分）		≥5%，得1分；<5%但≥3%，得0.5分；<3%，不得分。	0	2.6.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应届毕业生创业率统计表 2.6.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应届毕业生创业情况一览表
33			2.6.2毕业生满意度（单位：%、2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90%，得2分；<90%但≥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2.6.2-1 2021年学生满意度调查学生满意度截图 2.6.2-2 2021年学生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率截图
34			2.6.3雇主满意度（单位：%、1.5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但≥75%，得0.5分；<75%，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5	2.6.3-1 2021年雇主满意度调查雇主满意度截图 2.6.3-2 2021年雇主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率截图
35			2.6.4教师满意度（单位：%、1.5分）	以广东省教育厅组织的人才培养质量跟踪调查结果为准。	≥85%，得1.5分；<85%但≥80%，得1分；<80%但≥75%，得0.5分；<75%，不得分。没有参加调查或者有效回收率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2.6.4-1 2021年教师满意度调查教师满意度截图 2.6.4-2 2021年教师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率截图
36		2.7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5分）	2.7.1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5分）	学校可列出本校过去一年在人才培养方面取得的标志性成果。成果包括：获得的项目或荣誉，10名在校生或应届毕业生案例，其他可以证明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成果等。	定性评价	5	2.7.1-1 2021年度人才培养工作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一览表 2.7.1-2 人才培养工作标志性成果（优秀学生案例） 2.7.1-3 人才培养工作主要国家级标志性成果佐证材料 2.7.1-4 人才培养工作主要省级标志性成果佐证材料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37	3. 强服务 (25分)	3.1 科技研发 (8分)	3.1.1 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项目和奖励情况 (5分)	学校以第一完成人或第二、三完成人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项目和奖励情况。	每新增一个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 得1分; 每新增一个市厅级科研平台, 得0.2分; 以第一完成单位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每项得1分; 以第二、第三完成单位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每项得0.5分; 以其他排序参与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每项得0.1分; 每新增一项国家级科研项目得1分, 新增一项省级科研项目得0.5分。此项分值最高得5分。平台和项目, 均指的是立项。	5	3.1.1-1 2021年新增市厅级以上科研平台明细表及佐证 (12项, 840万元) 3.1.1-2 2021年新增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明细表及佐证 (29项) 3.1.1-3 2021年新增省级以上科研项目明细表及佐证 (35项, 163.1万元)
38			3.1.2 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单位: 万元或增长率, 3分)	学校拨入科研经费的总量及拨入科研经费增长率情况。	年度拨入科研经费总量最多的高校得满分3分, 其余学校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年度拨入科研经费增长率最高的高校得满分3分, 其余学校按比例计算相应得分; 两者中的高分作为学校本项得分。以教育厅每年组织的普通高校科技、社科年度统计报表数据为准。	2.9	3.1.2-1 2020年度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4293.28万元) 3.1.2-2 2021年度拨入科研经费总量 (4601.734万元) 3.1.2-3 2020年广东省普通高校科技社科统计简报 (高职院校排名第5)
39		3.2 社会服务 (6分)	3.2.1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 (单位: 万元, 2分)	“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指以学校名义与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技术合同所涉及的经费; 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中与境外企业、个人合作经费及科技捐赠项目经费。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 得2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 得1.5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 得1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 不得分。	2	3.2.1-1 2021年学校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及佐证 (126项, 832.6万元) 3.2.1-2 2020年学校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及佐证 (96项, 706.206万元)
40			3.2.2 技术交易到款额 (单位: 万元, 1.5分)	“技术交易到款额”指政府或企业通过技术市场购买院校的专利和技术成果、购买技术转让、委托技术研发等支付到账的费用。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 得1.5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3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 得1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 得0.5分; $<$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 不得分。	1.5	3.2.2-1 2021年学校技术交易项目汇总表、合同和到账凭证 3.2.2-2 2020年学校科技成果转化报告 3.2.2-3 广东省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年度报告 (2020年)-学校排名前十的证明 3.2.2-4 学校承担省市科技成果转化平台证明 3.2.2-5 学校是广东省及佛山市科技创新券、技术合同登记点证明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41			3.2.3非学历培训到款额（单位：万元，1分）	“非学历培训到款额”指为社会进行的非学历性培训已到账的收入。统计截止时点以财政年度为准。	≥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得1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的1.1倍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得0.5分；<所在规划学校平均水平，不得分。	0.5	3.2.3-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非学历教育到款额、培训人日明细表
42			3.2.4非学历培训人日数与全日制在校生数之比（1.5分）	学校开展的非学历培训人日数与全日制在校生数之比=非学历培训人日数/全日制在校生数。	≥1，可以得1分。低于1，每低0.1减0.2分，最低得0分；高于1，每高0.1加0.2分，最高得1.5分。	1.5	3.2.4-1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3324表续（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分专业学生数，不含高职扩招专项实际招生学生数） 3.2.4-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非学历教育到款额、培训人日明细表
43		3.3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标志性成果（5分）	3.3.1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标志性成果（5分）	学校考核年度内在科技研发和社会服务方面取得的其他标志性成果。成果包括：10项代表性学术成果（指可以公开的本校教师发表的论文、报告等），获得的以上考核指标外的项目或荣誉，内容包括：应用技术研发、成果转让、职业培训、技术服务，服务精准扶贫、乡村振兴战略等方面的成果。成果不重复统计，如已用于其他指标，不得再作为本指标的成果。	定性评价	5	3.3.1-1 2021年度科技研发与社会服务其他标志性成果一览表 3.3.1-2 2021年度科技研发与社会服务其他标志性成果案例佐证
44		3.4对外交流与合作（6分）	3.4.1合作办学（1分）	与国（境）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合作办学，引进或输出优质职业教育资源。	定性评价	1	3.4.1-0 2021年合作办学情况报告 3.4.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德国赋优（F+U）教育集团中德二元制高等教育项目协议 3.4.1-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德国赋优（F+U）教育集团交流合作情况 3.4.1-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获批教育部人文交流中心推进人文交流经世项目 3.4.1-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新能源汽车技术） 3.4.1-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中泰高等教育合作联盟成员证书 3.4.1-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法国克莱蒙高等商学院 中法国际管理本科2+2项目协议 3.4.1-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子荣获第六届粤港澳大湾区IT应用系统开发大赛总决赛二等奖 3.4.1-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在第二十五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荣获佳绩 3.4.1-9 第四届粤港澳大湾区高校美术与设计作品学院奖双年展获奖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45			3.4.2交流合作项目（1分）	与国（境）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多边人才交流，共建科技研发平台、培训平台或实习就业平台等合作项目，并取得实效。	定性评价	1	3.4.2-1 2021年交流合作项目明细表 3.4.2-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德国赋优（F+U）教育集团中德双元制高等教育项目协议 3.4.2-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德国赋优（F+U）教育集团交流合作情况 3.4.2-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获批教育部人文交流中心推进人文交流经世项目 3.4.2-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中泰高等教育合作联盟成员证书 3.4.2-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与东盟国家交流合作情况表 3.4.2-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泰国格乐大学“一带一路”线上文化交流项目 3.4.2-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走出去”情况统计表 3.4.2-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法国克莱蒙高等商学院 中法国际管理本科2+2项目协议 3.4.2-1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应邀参加2021全球物流技术大会并作主旨报告 3.4.2-1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师生赴澳门参加2021年淼澳志愿服务工作交流活动
46			3.4.3粤港澳大湾区项目（2分）	与港澳高校联合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交流合作，包括科技研发、合作办学、学分互认、赴港“专插本”、基地共建、师生交流等各方面和领域的合作，并取得实效。	定性评价	2	3.4.3-1 2021年与港澳学校交流合作项目明细表 3.4.3-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国际暨港澳台交流统计表 3.4.3-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师生赴澳门参加2021年淼澳志愿服务工作交流活动 3.4.3-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在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分赛中喜获佳绩 3.4.3-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晋级2021年第三届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百强 3.4.3-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学子荣获第六届粤港澳大湾区IT应用系统开发大赛总决赛二等奖 3.4.3-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在第二十五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喜获佳绩 3.4.3-8 第四届粤港澳大湾区高校美术与设计作品学院奖双年展获奖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47			3.4.4结对帮扶（2分）	对实施一流高职院校结对帮扶计划的19所帮扶高职院校，重点审核一流高职院校结对帮扶计划实施情况；其他高职院校，重点审核对口支援其他高职院校情况。	定性评价	2	3.4.4-0 2021年结对帮扶情况报告 3.4.4-1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帮扶罗定职院传感网应用开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3.4.4-2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与罗定职业技术学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3.4.4-3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对罗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专业科研帮扶计划 3.4.4-4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帮扶罗定职业技术学院典型案例 3.4.4-5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与黑龙江能源职业学院签订交流与合作意向书 3.4.4-6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广西贺州职业学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3.4.4-7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与揭阳职业技术学院对口交流合作协议书 3.4.4-8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结对帮扶协议和任务清单（云城区教育局） 3.4.4-9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校领导到迳口镇调研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48	4. 综合绩效（10分）	4.1 公办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和民办学校教学经费支出比例（3分）	4.1.1 公办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单位：万元，3分）	“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加快发展现代高等职业教育的意见》（财教〔2014〕352号）要求，“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是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职院校发展的经费，按全日制高等职业学历教育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年生均财政专项经费”是指“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中的专项经费支出。统计截止时间以财政年度为准。	≥1.5万元，得3分；<1.5万元但≥1.2万元，得2分；<1.2万元，不得分。	3	4.1.1-1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 4.1.1-2 2021年财政拨款明细表 4.1.1-3 2021年财政拨款文件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说明	计分方法	自评得分	佐证材料目录
49			4.1.1民办学校学费收入用于教学经费的比例（单位：% 3分）	教学经费指年度事业费决算表中列支的教学仪器设备购置费、图书资料购置费、教学业务费（含实验费、实习费、资料讲义费等）教学差旅费、体育维持费、教学设备仪器维修费、教学改革经费、课时补贴费等。学费收入指普通高职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高职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材费等其他收费。	$\geq 30\%$ ，得3分； $<30\%$ 但 $\geq 20\%$ ，得2分； $<20\%$ 但 $\geq 15\%$ ，得1分； $<15\%$ ，不得分。		
50		4.2经费支出结构（4分）	4.2.1人员经费支出占比（单位：% 2分）	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占总支出情况或民办院校人力成本占学费收入情况。	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占总支出比例：占比 $<55\%$ 得2分， $55\% \leq$ 占比 $<60\%$ 得1.5分， $60\% \leq$ 占比 $\leq 65\%$ 得1分，占比 $>65\%$ 不得分。 民办院校人力成本占学费收入的比例：占比 $>40\%$ 得2分， $35\% \leq$ 占比 $\leq 40\%$ 得1.5分，占比 $<35\%$ 不得分。	2	4.2.1-1 2021年公办学校在职人员经费支出明细表（财决05表） 4.2.1-2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 4.2.1-3 2021年公办学校总支出明细表（财决05表）
51			4.2.2生均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值（单位：元，2分）	学校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情况。	$\geq$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得2分； $<$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3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得1.5分； $<$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的1.1倍但 $\geq$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得1分； $<$ 所在规划学校水平，不得分。	2	4.2.2-1 2021年信息化教学设备投入明细表 4.2.2-2 2021年高等学校教育事业统计报表3324表续（高等职业教育专科分专业学生数，不含高职扩招专项实际招生学生数）
52		4.3经费支出进度（3分）	4.3.1公办学校预算执行进度（单位：% 3分）	省财政厅当年12月31日时间节点公布的学校项目支出进度（或国库集中支付系统项目执行进度）与省教育厅项目支出进度相比。	差值 $\geq 10\%$ 得3分， $0 \leq$ 差值 $< 10\%$ 得2分， $-10\% \leq$ 差值 $< 0$ 得1分，差值 $< -10\%$ 不得分。	2	4.3.1-1 2021年公办学校财政资金下达明细表 4.3.1-2 2021年公办学校财政资金支出明细表 4.3.1-3 2021年公办学校财政资金下达文件
53			4.3.1民办学校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单位：% 3分）	财政专项资金包括：财政下达的学生奖助学金、“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民办教育专项资金等。	$\geq 95\%$ ，得3分； $<95\%$ 但 $\geq 90\%$ ，得2分； $<90\%$ 但 $\geq 85\%$ ，得1.5分； $<85\%$ 但 $\geq 80\%$ ，得1分； $<80\%$ ，不得分。		

注：5. 扣分项目，由省教育厅统计计分，学校不需要自评。